

证券代码：300248

证券简称：新开普

公告编号：2023-080

##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2月8日下午13:30在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18号803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12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所有监事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分别为陈振亚先生、王葆玲女士、张建英女士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振亚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赵璇女士、财务总监李玉玲女士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方式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对《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进行修订。

最新修订的《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审议结果：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

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对《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进行修订。

最新修订的《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审议结果：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**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**

**监 事 会**

**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九日**